

证券代码：300235

证券简称：方直科技

公告编号：2016-082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6年07月20日以邮件、电话通知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于2016年07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到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艾倩兰女士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经与会监事充分合议并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有效期延期的议案》

监事会经审核认为：延长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的有效期有利于推进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有效进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的审议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具体内容请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及授权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83）。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议案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监事会经审核认为：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授权期限事宜有利于推进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有效进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的审议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具体内容请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及授权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83）。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议案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文件；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二十七日